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影印叢書

政	國
府	民

行政院公報

11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檔案出版社出版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按照總包寄送之報紙

中華民國十八年九月七日

星期六

第八十號

行政院公報

11--459

行政院祕書處印行

總 理 遺 像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
四十年其目的在求
中國之自由平等積
四十年之經驗深知
欲達到此目的必須
喚起民眾及聯合世
界上以平等待我之
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
凡我同志務須依照
余所著建國方略建
國大綱三民主義及
第一次全國代表大
會宣言繼續努力以
求貫徹最近主張開
國民會議及廢除不
平等條約尤須於最
短期間促其實現是
所至禱

目錄

法規

監察委員保障法

修正國軍編遣委員編制表

修正軍官佐退役俸率及給與規則第四條

府令

十八年九月三日公布監察委員保障法令

十八年九月三日任免職官令二十一件

十八年九月四日公布修正國軍編遣委員會編制表令

十八年九月四日公布修正軍官佐退役俸率及給與規則第四條令

院令

訓令

第二八七六號令軍政部爲飭轉第二集團軍歸還孫良誠帶走山東各汽車由

第二八七七號令財政部爲內政部審查縣長協助國稅公債事務獎懲條例擬具意見書由

第二八七八號令教育財政部爲國立中央大學經費支付辦法經呈准照辦由
江蘇省政府

第二八七九號令財政工商部爲漢口特市府呈飭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第二八八〇號令河北省政府爲內政部呈覆該省政府電請解釋官吏卹金條例及施行細則疑義案由

第二八八一號令財政工商部爲安徽省政府呈飭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行政院公報 第八十號 目錄

二

第二八八二號令財政部爲河北省政府呈送永定河工計劃大綱及工程概算等件仰迅予撥款興修由

第二八八三號令財政部爲飭將駐魯陸軍醫院經費由山東國庫收入項下按月撥給抵解由

第二八八四號令軍政部爲呈准劉炎給卹案由

第二八八五號令軍政部爲呈准賴邦傑給卹案由

第二八八六號令農礦部爲雲南建設廳呈報設立農礦廳劃分權限案准予備案由
建設委員會

第二八八七號令財政部爲天津特市府呈飭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工商部

第二八八八號令財政部爲南京特市府呈飭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工商部

第二八八九號令財政部爲飭迅速籌撥永定河工程修築經費由

第二八九〇號令農礦部爲抄發安徽省政府請將益華烈山等礦部派員司撤退原電仰遵辦具報由

第二八九一號令內政部爲飭核議撫卹關玉山案由

第二八九二號令財政部爲河北省政府呈飭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工商部

第二八九三號令軍政部爲飭核發警官高等學校教練鎗彈由

第二八九四號令內政部爲呈准李鴻玉給卹案由

第二八九五號令湖南省政府爲准予立飭發還湘福輪船由

第二八九七號令軍政部爲呈准盧佩給卹案由

第二八九八號令軍政部爲呈准張衛民給卹案由

第二八九九號令各部爲抄發文官俸給表由
會

第二九〇〇號令軍政部爲呈准耿丹給卹案由

第二九〇一號令內政部爲飭規定縣政府實施地方自治之範圍步驟及方針由

第二九〇二號令安徽省政府爲飭知吳振宗請領伊父吳樹烈士卹金案并檢發原證書由

第二九〇三號令軍政部爲任免北平警備司令由
北平特市府

第二九〇四號令賑災委員會爲前請舉辦海關附加稅以救災黎案經呈令由財政部另撥由

第二九〇五號令軍政部爲任免上海兵工廠廠長由

第二九〇六號令蒙藏委員會爲考試院函覆派秘書陳天錫參加組織蒙藏會議籌備會由

第二九〇七號令財政部爲轉飭撥發鄭德裕卹金由

第二九〇九號令四川省政府軍政教育財政部爲飭知國立成都大學經費准由鹽稅項下照數撥足由

第二九一〇號令教育部爲飭知全國各書坊將革命紀念式及革命紀念日簡明表排印於曆書日曆日記內以廣宣傳由
內政部

第二九一一號令軍政部爲呈准李篤卿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二號令軍政部爲呈准黃芳園傷股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三號令軍政部爲呈准李正芳負傷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四號令軍政部爲呈准鄭安崙負傷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五號令軍政部爲呈准周尉年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六號令軍政部爲呈准蔡毓如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七號令軍政部爲呈准張世則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八號令軍政部爲呈准戴玉恩給卹案由

第二九一九號令軍政部爲呈准官炳華等負傷給卹案由

第二九二〇號令軍政部爲呈准第三編遣區辦事處變通撫卹辦法由

第二九二一號令軍政部爲呈准李榮桂負傷給卹案由

第二九二二號令軍政部爲呈准詹忠恕給卹案由

第二九二三號令內政部爲呈准核議廣西補報萬承土州改設萬承縣治案並飭臺案鑄發該縣印信由

行政院公報 第八十號 目錄

四

- 第二九二四號令交通部爲國務會議決議前請以品開一爲郵運航空處處長案應經行政院決議後由部派充由
- 第二九二五號令交通部爲國務會議決議前請以溫毓慶爲無線電管理局局長案應經行政院決議後由部派充由
- 第二九二六號令交通部爲飭知新加坡華僑請保留民信局案仰遵照辦理由
- 第二九二七號通令爲飭各機關切實研究黨義遵辦具報由
- 第二九二八號通令爲抄發 總理遺像張設地點辦法由
- 第二九二九號令財政部爲呈准豁免新疆疏附縣屬被災地畝應徵糧銀案由
- 第二九三〇號令河南省政府爲內政部核議該省政府請在鄭州建築三民主義烈士祠案由
- 第二九三一號令外交部爲前報江寧交涉員啓用新印日期案經呈予備案由

指令

- 第二三九一號令外交部據呈駐新蒙州領館啓用新印日期並截繳舊印由
- 第二三九二號令外交部據呈特派湖北交涉員啓用新印日期並截繳舊印由
- 第二三九三號令軍政部據呈爲易介平請卹由
- 第二三九四號令山東省政府據呈請轉飭將孫良誠帶去汽車歸還由
- 第二三九五號令外交部據呈特派山東交涉員啓用新印日期并截繳舊印由
- 第二三九六號令外交部據呈駐峯山領事啓用新印日期並截繳舊印由
- 第二三九八號令山東省政府據呈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 第二三九九號令漢口特市政府據呈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 第二四〇〇號令內政部據呈核議河北省政府電請解釋官吏卹金條例施行細則疑義各點由
- 第二四〇一號令軍政部據呈爲季學芝擬請准予更正照頭等傷例給卹由
- 第二四〇二號令北平故宮博物院據呈處分物品一部分交西湖博覽會代售由
- 第二四〇三號令軍政部據呈更正駐魯陸軍醫院預算書由
- 第二四〇四號令河北省政府據呈送勘估培築永定河決口工程計劃大綱暨概算圖表由
- 第二四〇五號令建設委員會據呈遷移新會所辦公日期由
- 第二四〇六號令外交部據呈駐橫濱總領事啓用新印日期並截繳舊印由

- 第二四〇七號令外交部駐溫州交涉員啓用新印日期並截繳舊印由
- 第二四〇八號令天津特市政府據呈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 第二四〇九號令南京特市政府據呈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 第二四一〇號令蒙藏委員會據呈送蒙藏調查表由
- 第二四一一號令外交部據呈駐朝鮮總領事啓用新印日期並截繳舊印由
- 第二四一二號令河北省政府據呈遵辦分認國貨銀行股額案由
- 第二四一三號令內政部據呈請發警官高等學校教練槍彈由
- 第二四一四號令天津特市政府據呈送第四十六次市政會議決議決簡章規則各項由
- 第二四一五號令新疆省政府據呈請暫緩徵收該省公務員所得捐由
- 第二四一六號令工商部據呈送青島牲畜正副產品檢驗細則由
- 第二四一七號令漢口特市政府據呈送該市府秘書處及各局組織細則由
- 第二四一八號令內政部據呈資鄭亞青卹金證書二三兩聯由
- 第二四一九號令漢口特市政府據呈遵報辦理黨務及政治各情形由
- 第二四二〇號令內政部據呈核議吉黑兩省政治局提升縣治及更改東三省不妥縣名案由
- 第二四二一號令內政部據呈送鄭德裕卹金證書備查聯由
- 第二四二二號令工商部據呈西湖博覽會呈復有獎遊券第一期展期開獎及第二期停發情形由
- 第二四二三號令江蘇省政府據呈資明烈士徐國泰阮德山遺族狀況請優予撫卹由
- 第二四二四號令國立成都大學校長張瀾據呈請轉飭照數撥足經費由
- 第二四二五號令內政部據呈資烈士楊兆林卹金證書二三兩聯由
- 第二四二六號令軍政部據呈送第二陸軍醫院傷殘員兵方俊卿等負傷調查表請分別給卹由
- 第二四二七號令吉林省政府據呈送羈押共犯姓名清冊由
- 第二四二八號令軍政部據呈奉交議卹林修梅案由
- 第二四二九號令鐵道部據呈擬鐵道員工服務條例草案由
- 第二四三〇號令外交部據呈江西交涉員啓用新印日期並截繳舊印由

行政院公報 第八十號 目錄

六

第二四三一號令財政部據呈安徽省政府堅持屯墾事務劃歸省辦請轉呈駁復以維行政系統由

第二四三二號令工商部據呈首都國貨陳列館開幕日期請屆期致訓由

第二四三三號令軍政部據呈爲成希哲等負傷請卹由

第二四三四號令軍政部據呈爲王梁負傷請卹由

第二四三五號令軍政部據呈爲應山三請卹由

批令

第一九五號具呈周盛爲承領官產屋業不服廣州市處分由

第一九六號具呈方東美等爲請飭撥孟俠學校經費由

第一九七號具呈湖北全省商會聯合會爲請照向章維持精鹽行銷由

法規

●監察委員保障法

第一條

監察委員非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免職停職轉任或罰俸

一 經中國國民黨開除黨籍者

二 受刑事處分者

三 受禁治產之宣告者

四 受監察委員懲戒委員會之懲戒處分者

第二條

監察委員除現行犯外非經監察院許可不得逮捕監禁

監察委員爲現行犯被捕時逮捕機關須於二十四小時以內將逮捕之理由通知監察院

第三條

監察委員行使職權時所發之言論對外不負責任

第四條

監察委員在職中所在地之軍警機關應予以充分保護

第五條

監察委員非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以失職論

一 受人指使因而提出證據不眞確之彈劾案者

二 受公務員之餽遺供應有據者

三 在中央或該監察區內之公務員有應受彈劾之顯著事實經人民舉發而故意不予彈劾者

前項第一款之規定限於監察院組織法第七條所規定復提彈劾案經議決被彈劾人不應受處分時適用之

第六條 監察委員復提彈劾案經議決被彈劾人不應受處分時如無前條第一項第一款之情事者僅

由監察院院長加以警告處分

第七條 監察委員之懲戒處分以監察委員懲戒委員會行之

第八條 監察委員被彈劾或經立法院提出質問或監察院院長認為失職時非由院長指定其他監察

委員三人以上審查經多數認為有本法第五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移付懲戒

第九條 監察使之保障準用本法之規定

第十條 監察委員懲戒委員會組織法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illegible]

部		理		經		部		分	
部		理		經		部		分	
科	核	科	計	科	務	總	主	處	遣
司書科	副科	司書科	副科	司書科	電	副科	主	科	理
書記	員	書記	員	書記	員	員	員	司書	司書
准少上上中上上少	將(上)	准少上上中上上少	將(上)	准少上上中上上少	將(上)	准少上上中上上少	將(上)	司書	司書
(中)	(少)	(中)	(少)	(中)	(少)	(中)	(少)	員	員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尉尉尉尉尉尉尉尉
五——三四——	五——三四——	五——三四——	五——三四——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掌管經費之籌備事宜		掌管經費之田納會計事宜		掌管本部文書收發印信庶務及一切籌備事宜		掌管全軍改糧及遺置之經費及其會計事宜		掌管編餘人員之分遣運輸事宜	
掌管編餘人員之分遣及管理事宜		掌管編餘人員之分遣及管理事宜		掌管編餘人員之分遣及管理事宜		掌管編餘人員之分遣及管理事宜		掌管編餘人員之分遣及管理事宜	
一、本會各部人員悉由各軍事機關部隊現職人員中調用但補充者不另支薪		二、編組部為實施點驗及檢閱特設點驗組若干其條例另定之							

●修正軍官佐退役俸率及給與規則第四條 十八年九月四日公布

第四條

退役俸率支給年限以其服役年限之差異區分如左

- 一 凡在民國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以前服軍役者給與退役俸八年
- 二 凡在民國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以前服軍役者給與退役俸六年
- 三 凡在民國十七年七月一日以後服軍役者給與退役俸五年

府 令

國民政府令

十八年九月三日

茲制定監察委員保障法公布之此令

河南省政府委員韓多峯因病呈請辭職韓多峯准免本職此令

任命李大年段炳璋爲行政院參事此令

司法院秘書林彪已另有任用林彪應免本職此令

任命蘇希洵爲司法院秘書此令

國軍編遣委員會中央兼第一編遣區辦事處總務局局長項雄霄呈請辭職項雄霄准免本職此令

任命張希騫兼國軍編遣委員會中央兼第一編遣區辦事處總務局局長此令

任命梁上棟蔣鐵珍爲北平特別市政府參事此令

任命趙迺傳爲教育部參事此令

任命鄭烈爲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長此令

任命胡宏恩王毓崑爲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此令

國軍編遣委員會中央編遣區委員劉汝明第一編遣區委員佟麟閣第三編遣區委員王鎮淮另有任用不能到差劉汝明佟麟閣王鎮淮均著免本職此令

任命宋式顏爲國軍編遣委員會中央編遣區辦事處委員徐廷瑗爲國軍編遣委員會第一編遣區辦事處委員李興中爲國軍編遣委員會第三編遣區辦事處委員此令

前四集團軍駐北平部隊編遣特派員李品仙湖北各部隊編遣特派員劉峙湖南各部隊編遣特派員何